

## 北京东华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任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 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谢雪中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3 人，持有公司股份 60,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99.17%，会议由董事长邵芳女士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60,000,00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

#### (二) 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监事谢雪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

谢雪中先生简历请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东华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6）。谢雪中先生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三）任命/免职原因

原监事程林红提出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选举谢雪中先生为新任监事。

##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任命后，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最低法定人数规定，有利于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有利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进一步完善。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北京东华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华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2日